



大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一五次全体会议

2005年7月26日星期二下午3时举行
纽约

主席： 让·平先生 (加蓬)

下午3时10分开会

议程项目 53 (续)

安全理事会席位公平分配和成员数目增加问题及有关事项

决议草案 (A/59/L. 68)

主席 (以法语发言) : 我请加拿大代表介绍决议草案 A/59/L. 68。

罗克先生 (加拿大) (以英语发言) : 加拿大荣幸地介绍决议草案 A/59/L. 68。这项决议草案的宗旨是以最公平和最民主的方式处理安全理事会扩大这一复杂而有争议的问题, 同时争取就如何开展下一步工作达成尽可能广泛的共识。

主席先生, 首先我想解释一下加拿大提出这项决议草案的原因。

第一, 我们确认安全理事会改革的重要性, 但同时我们希望能够在不给联合国会员造成不适当分裂的情况下做到这一点, 尤其是鉴于现在我们必须协同努力议定我们将于9月份提交给各位领导人的更为重要的议程。如果我们因为要在有利于少数几个国家的决议之间作出选择而四分五裂, 如果我们因为要一次性地确定胜者和败者而导致分歧和派系, 那对我们的目标是不利的。

决议草案 A/59/L. 68 是为避免此种孤注一掷的最后摊牌而作出的一项真诚努力。它不增加安理会的常任理事国, 而是设置各个区域新的常设席位, 让每个区域集团的成员决定由哪些会员国填补这些席位, 任期多长。这一办法将使我们能够实现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所有主要目标, 同时保持一种有利于在9月份达成广泛协议以及有利于今后多年开展合作的气氛。

第二, 加拿大真诚相信, 增加安全理事会新常任理事国既不符合联合国的最高利益, 也不符合联合国绝大多数会员的最高利益。我想在此同时强调, 我们的目的并不是反对有意成为常任理事国的国家, 而是支持这样一个原则: 扩大寻求特别地位的少数国家圈子, 无论其候选资格多么有道理, 都会削弱安全理事会对其行为负责的程度, 使它更远离会员国, 并降低世界各区域的代表程度。

(以法语发言)

我现在要阐述一下加拿大希望出现的结果。

决议草案 A/59/L. 68 将把安理会扩大至 25 个成员, 其中 20 个成员经选举产生, 任期两年。它将在各区域之间公平分配当选席位。它将允许连连连任, 而且它将让每个区域自行决定席位的轮换安排以及每个当选安理会成员国的任期。

我们为什么选择这一办法? 其原因有五个。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 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 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C-154A)。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以英语发言)

首先，这是一项民主的办法。在我们许多人力求促进民主治理原则的时候，我们难道不应当把这些原则反映到我们的治理中，反映到确定由哪些会员国在联合国内部这个权力最大的机构中任职的重大决定之中？一旦有关区域被分配常任席位，在安理会中任职的国家必须明确而持续地获得区域同事的信任，而且这一信任必须在区域成员认为适当的时候加以定期检验和表达，这一点难道不是最根本的吗？对于民主概念来说最基本的莫过于选举——这不是永久性的选举，不是一种一旦选上即永久任职的权力转移，而是定期的选举，它意味着权力依然掌握在选举者手中，而且当选获任被看作是一种特殊荣誉，而不是一种权利。

毕竟，在民主制度中，选举者——在此情况中是各会员国——必须有权选出自己的代表。在我所了解的民主体制中，没有任何一个只需举行一次选举就足以让获胜者无限期任职。

第二，决议草案 A/59/L. 68 中规定的办法使安理会能够更好地对会员国负责。常任地位与问责制是彼此相反的极端。常任地位导致产生只反映国家看法的立场。常任地位会导致将所获得的职务权力视作当然，而且视作永久性的。

决议草案 A/59/L. 68 采取了一种不同的做法。它同意不改变五个常任理事国的格局，但不把常任席位扩大到 1945 年所选择的国家以外，它采用了当代价值观，提议扩大安理会，其成员必须赢得并保持其同区域国家的信任才有资格当选。此一办法除了在原则上妥当正确之外，还包含了一种问责制，它也更可能形成一个区域和全球关切优先于单纯国家利益的安全理事会。

第三，我们的决议草案规定灵活地分配安理会席位。在一个不断变化的世界中，各区域不断变化，因此把那种可能反映今天情况的安排固定下来当然是不明智的，因为明天可能使我们面临非常不同的需

要。现在使安全理事会改革变得可取的变化进程需要一个灵活的而不是固定的方式，因为变化进程是永不停止的。谁能够说今后几十年的变化将是什么？因此，出于这一原因，决议草案 A/59/L. 68 使每个区域集团能够根据特定时期的需要，并且根据其某些成员为所有成员谋利益的能力在其成员之间调整席位分配。

但是，应该强调该决议草案灵活性的另一个方面。它允许永久分配给每个地区的选举产生的席位可连任长短不同的任期。让我举个例子，以说明这一不对称方法的价值。

决议草案 A/59/L. 68 永久地给予非洲 6 个安全理事会席位。非洲集团表明，它希望在安理会有两名常驻代表。我们的决议草案授权非洲集团确定其两名成员，他们将在该集团所决定的长时期内代表该区域。由于关于重新选举的决定将属于非洲集团成员，他们有权使这两个会员国成为安全理事会的连续成员。结果将是，该区域将拥有若干常任席位，并且该区域集团成员可决定其中一些席位可由其某些成员连续占有。为非洲保留的席位的时期长短可由该区域决定。这一不对称的安排表明，可以利用该决议草案中建议的方法的灵活性来满足每个特定集团的具体利益。

第四，决议草案 A/59/L. 68 提供了公平性，因为该草案使更多会员国能够通过分配给每个区域的席位来使轮任成为可能。我们的决议草案所设立的席位没有一个将保留给少数几个国家。会员国都有机会争取所有 20 个选举产生的席位。在一个由主权平等的成员组成的组织中，不应该有任何二级国家。我们的决议草案将使每个会员国享有发言权。

第五并且最后，决议草案 A/59/L. 68 规定实行有意义和有效的安全理事会改革，但是并不会在个别国家竞争特别地位时，强迫在大会进行分裂性的、并且可能造成损害的表决。摆在大会面前的每一项其他决议草案均规定增加新的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但是，如果这两项决议草案中的任何一项获得通过，这将只会

是一个有争议的、竞争性的进程的开端。将需要多少时间？将进行多少次无记名投票？在不可避免的一连串步骤中将造成何种紧张和压力？而决议草案 L. 68 提出的方法将只会进行一次大会初期表决，随后举行将只是执行各区域集团的选择的选举。

正是因为本机构的结构性改革是如此困难，因此很少做过这样的尝试。在联合国 60 年历史中，会员国仅有少数几次被要求就联合国的格局及其未来作出明确决定。然而，我们当中许多人有这样一种感觉，即这就是这样一个时刻：一个对联合国组织的最重要机构作重大改动的难得机会。当作出这种历史性决定——将对后代造成深远影响的选择——时，这些决定必须是明智地作出的，这些决定必须是根据原则作出的，并且应该反映我们的共同价值观念，以及推动我们的共同目标。

在这种情况下，并且用这一标准来衡量，加拿大认为，更明智的做法——有原则的做法——是明确的。这就是选择我们的民主、问责制、灵活性以及公平性等共同价值观念的方法。我们认为，决议草案 A/59/L. 68 经得起这一考验。加拿大将支持该草案，我们恭敬地敦促其他会员国也这样做。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请意大利代表发言，他还将介绍决议草案 A/59/L. 68。

斯帕塔福拉先生（意大利）（以英语发言）：加拿大常驻代表罗克大使代表叫作团结谋共识集团的国家集团所作的发言强有力地、富有意义地阐明了我们的决议草案所依据的原则和价值观念。因此，在介绍团结谋共识集团提出的决议草案时，我首先要忆及我于 7 月 1 日所作的发言（我今天再次散发该发言）。我要再次提请大会成员注意在该发言中所强调的原则、价值观念及数字。这些不仅仅是作为我们的决议草案基础的里程碑；而且还再次确定，四国集团提出的模式以这样一种方式所构成，以至于仅使 6 个快乐的少数国家受益，却损害所有其他 180 个会员国的利益，对全球会员国造成巨大的分裂性影响。

但是，我相信，会员国将不会上当受骗。傲慢的态度永远不会有结果。我们在这里，因为我们信奉无先入之见的对话；因为我们信奉《宪章》的原则；因为我们信奉联合国全体会员国主权平等的原则；因为我们相信，如果任何改革不是基于全体会员国享有公平和平等机会这一原则，它就不能够加强联合国组织的效力和效率；以及因为只有到那个时候，我们才能够加强和增强我们在联合国的当家作主感，并且我们属于一个我们能够引以为豪的组织的感觉。正是从这个意义上说，并且根据这些原则，团结谋共识提出的决议草案旨在提出一个进行讨论和作出决定的富有建设性而非分裂性的纲领——正如罗克大使所说的，一个极为灵活的、以赋予区域极大权力为中心的纲领。

现在允许我谈一下一个非常微妙的问题，尽管我并不愿意去谈它。让我们将它称之为道德问题，如果不适当解决，它可能会给本组织带来耻辱，并破坏整个改革进程。在谈到涉及安全理事会改革的道德问题，我是指四国集团使用财政手段和压力来劝诱某国政府支持或反对某种立场或共同提出某项决议草案或对其投赞成票。我们在大会堂内的所有人都知道在某些国家首都内一直在发生着什么样的事情，包括例如像威胁切断财政援助或停止实施某一项目。现在是那些关心联合国组织的人们站出来指出“够了”的时候了。

就在昨天上午左右——但请相信我，这只是许多这种情况的最新的实例——四国集团其中的一个捐助国通知作为联合一致求共识提出的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的政府，因为这个国家没有站在四国集团一边，相反同联合一致求共识站在一边，捐助国将结束在该国已经开始的发展项目。顺便指出，这一价值 46 万美元的项目涉及儿童。捐助国还通知该国，它不再会开始已经商定的另一个重要基础设施项目。

难道这种不妥当和不道德的行为不是一种耻辱吗？的确是一个耻辱，为了维护全体会员国的尊严，我们再也无法容忍下去了。我要再次指出，“够了”。

在发生石油换食品丑闻之后，联合国组织——也就是说我们大家、各会员国以及在本组织内负有制度性责任的所有人——再也不能接受另一场丑闻了，而这场丑闻要比石油换食品丑闻更加严重和具有破坏性。因为这不是一个收取金钱的问题；这是一个道义和道德价值问题。这是一个讹诈某些会员和不适当的利用他们的迫切需要的问题。够了。

我们应该在联合国内促进一种公共文化，在这种文化中，没有扭曲或滥用行为的一种负责任的政治主张成为行动准则，在这种文化中，合法的政治主张或游说不会跨越毫无疑问非常狭窄的界限，不会成为讹诈和腐败的做法。捐助国应该记住，发展援助不应成为不正当影响的借口。

如果我们要避免背叛那些相信本组织和相信其道德基础的会员国，我们便负有道德义务，不能允许安全理事会改革在这种不健康和有害的环境中进行。我确信，主席先生你和秘书长会保持头脑清醒，你们不会因为掩盖私下交易和放弃通过一个独立调查委员会或其他任何你们认为适当的行动来进行深入局势评估而向国际社会负责。

这关系到联合国组织的信誉及其改革进程。正如秘书长所说的那样，我们在努力摆脱恐惧；是的，的确是这样。我们在努力使一个会员国从恐怕失去财政援助和外来发展援助的恐惧中摆脱出来，他们有这种恐惧仅仅因为拒绝接受来自更为强大一方的有关政治效忠的要求。改革不能受制于强权或金钱。改革必须以原则为基础。我们有义务加强那些依赖联合国组织的会员国，他们必须知道，他们能够对不适当或不道德的要求说不，而不会恐惧和遭受他们无法承受的财政后果。

是我们大家都说“够了”的时候了。联合国组织不能接受、容忍和绝对不能进行一个有污点、被看作是腐败做法结果的改革。主席先生，我们相信你的领导才干、你的智慧和决心。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请哥伦比亚代表发言，她也将介绍决议草案 A/59/L. 68。

奥尔古因夫人（哥伦比亚）（以西班牙语发言）：哥伦比亚政府为制定一项安全理事会改革已经努力多年，这项改革将满足国际社会的期望、减少各国之间的分歧和使作为本组织基本支柱的主权平等原则成为现实。结果，我们作为提案国之一今天介绍决议草案 A/59/L. 68。我们认为，决议草案具有重要的优势。其性质是灵活、民主、公开和参与性的。它还具备区域重点性，这在这次辩论中是独特的。该提议将避免增加多边系统的分歧。

哥伦比亚是 1945 年建立联合国组织时投票反对设立否决权的两个国家之一。我们从来不相信特权。该同一立场体现在决议草案 L. 68 中。我们的信念没有改变，当今世界的局势发展再次确认了我们的原则立场。

我们目前没有在征服一场世界战争。如果世界有任何演变的话，它是朝向多边主义多极化演变，它拥有 191 个具有不同和充满活力的民族和区域现实的会员国。我们的发展需求不是通过在联合国内的一个投票建立新的强权来满足的，这种投票权可能导致联合国组织的内部对抗，并且对任何人都没有益处。

安全理事会五个常任理事国的产生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各方协议的结果。许多国家加入联合国组织时游戏规则已经确定。它们不得不接受这些规则，希望在发展和进步领域获得好处。那是重建时期，当时多数会员国没有机会发言或作出决定。我们现在处在最佳的时刻，建立一个适应包括众多角色、挑战、威胁和现实的国际情况的组织。因此我们的回应必须是多层面的。

我们应该向我们自己发问，我们希望从联合国得到什么，我们要其发挥什么样的作用，以及我们希望在今后数十年里它存在目的是什么。

哥伦比亚希望 21 世纪的联合国加强其发展议程、有效促进各国的进步和相互合作克服在基础设施、技术、培训和投资等领域的障碍。只有社会和经济发展将为我们提供实现主权平等的机会。

我们不希望联合国以胁迫、惩罚和强制措施处理所有问题，使长期解决无从实现。我们不希望联合国使各国依赖该系统或各和平行动维系其存在与生存，多年来，其行动在建立国内自治和可持久国家行政能力方面十分薄弱。我希望各特派团帮助加强体制和国家施政，而非扭曲各国政治、经济和社会现实，以便使其诸多发展可能性不受拖延和限制。

我们认为，不能通过授权他人作出波及和曲解国内和区域动态的决定来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在许多情况下，较熟悉和理解具体情况的国家都是中小国家，它们的地理位置相近，文化关系密切。其对世界的理解也同具有不同动态的另一个区域国家的理解有所不同。

我们希望联合国顾及并尊重各方意见。我们希望大家能够在联合国决定多边问题。我们希望有一个不带家长式作风和施舍的联合国。我们希望有一个不依赖他人、不带选择性也不主观臆断的联合国……一个使国家主权平等原则成为现实的联合国。我们希望联合国优先满足大家的需要，让大家都看到自己的意见得到考虑。我们希望联合国能够使各国为决策作出贡献而无论其政治、军事或经济力量如何。我们希望联合国为大家服务，致力于全体人民的发展与稳定。

我们对安全理事会改革的看法符合这个思路：即安理会应反映区域动态，安理会构成应灵活应对各个历史时期的全球变化和权力现状，安理会不应允许特权长期存在。我们依然相信，必须取消否决权，如无法做到这一点，也决不能以任何理由予以扩大。

团结谋共识运动的提案设想安全理事会有 25 名成员，其中有 20 名选举产生的非常任成员任期两年，视各区域集团的决定可以连任。意图是切实体现区域代表权，并使安理会成员国感到同其余会员国一起履行职责。

我们本不希望该决定付诸表决；我们曾希望就安理会改革问题达成共同协议。然而，过去几个月的紧张气氛令我们大家都感到不安。我们没有沟通；我们

没有谈判；互不信任与分歧加深了。这使得我们选择表决。我们希望各国出于信念与原则，而非因压力和暂时的、转瞬即逝和偶然存在的利益作出这个决定。决定如何投票就意味着为历史作出决定。

这项工作使得我们有必要修补双边关系，并面对同联合国改善关系的挑战。让我们不要假装认为，如果我们创造排它空间，联合国就会切合实际。在多边主义被不断削弱和分化之时，在绝大多数国家被束之高阁而受到排斥之时，我们不应考虑加强这种空间。

长期以来，联合国已成为就我们议程上各种不同项目建立共识的机制。由于联合国是一个与时俱进、随各个历史时期而演变的组织，因此联合国自创建以来需要不断改革。联合国尽管有其缺点，但发挥了其职能，并设法使 191 个会员国团结在共同目标和原则周围。因为有种种缺点，所以我们必须进行改革。鉴于国际制度乃是军事、经济和政治权力的多元存在，因此让我们调整联合国，以适应这一广泛和灵活的现实吧。让我们不要重蹈 60 年前上个世纪体制的覆辙。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现在请巴基斯坦代表发言，他还将介绍决议草案 A/59/L. 68。

阿克兰先生（巴基斯坦）（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要代表巴基斯坦代表团感谢你召开本次会议介绍决议草案 A/59/L. 68，该草案载有团结谋共识运动提交的安全理事会改革提案。

巴基斯坦完全支持加拿大艾伦·罗克大使非常雄辩地代表提案国所作的介绍发言。加拿大常驻代表概述了本决议草案的主要优点。我国代表团也曾有机会在 7 月 11 日大会发言期间解释该提案。让我简短扼要总结一下本决议草案的优点。

第一，该草案公正平等。该草案坚持主权平等原则，在会员国之间不加歧视。

第二，该草案提高了安理会的代表性。绝大多数联合国会员国都是中小国家。我们的提案将使 186 个国家加入安理会的机会翻一番。

第三，该草案将通过定期选举和重选机制加强问责制。谋求代表区域或集团加入安理会的国家仍需定期对这些区域和集团乃至大会负责。

第四，我们的提案很简单。提案提议直接核可宪章修正案，而非复杂和不确定的三阶段进程。

第五，我们的提案很实际。鉴于该提案兼顾了全体会员国的利益和立场，它更有可能获得最终批准。

如我前述，团结谋共识运动所提决议草案的最大优点是灵活性。该草案通过变量几何学兼顾了绝大多数会员国，包括非洲联盟（非盟）等区域集团的期望和利益。

我们充分注意到非洲联盟在文件A/59/L.67中提出的提案。我们得承认，本决议同非盟提出的决议完全一致。两提案都以这样一个原则为基础，即各区域将能够构筑自己的安全理事会代表权结构。非洲联盟要求给予非洲两个拥有充分权利的常任席位。我们认为，非洲的要求同四国集团决议草案提出的增设六个新常任理事国席位的要求有本质的不同。常任理事国不代表各自区域，只代表自己。四国集团为自己而非其区域谋求常任理事国席位。非盟已表明，非盟谋求的两个常任席位将代表非洲，并“代表非洲行事”。非洲联盟还将选出自己的代表占据这几个常任席位。如果非盟选择两个国家一直——换言之，永远——代表它占据这两个席位，那么团结谋共识运动的决议也可允许出现这种情况。

如果非洲联盟决定，应由三、四、五或更多国家轮流占据这两个席位，我们的提议也可以容纳这一做法。我们提议的额外好处就是，所有国家将保留权利，确保在安理会代表它的国家将对其负责。我们的提议也可确保非洲所有次区域的代表性。我们提议中的非洲的六个非常任席位将使非洲实现其五个次区域中的每一个都获得公平代表性的愿望。

我们完全理解非洲渴望获得同其他区域一样的权利。我们理解，非洲正在为整个非洲地区，而不是一两个国家，寻求这项权利——否决权。我国代表团

相信，可以根据“团结谋共识”的提议寻找方式方法，使非洲获得在改革后的安全理事会中捍卫其利益的集体能力。

“团结谋共识”的立场同非洲联盟的立场之间的另一个共同点就是我们都希望在尽可能广泛的协议基础上取得结果。我们珍视苏尔特首脑会议对团结和声援的重视。我们相信，不仅必须在非洲联盟内部，而且也要在联合国全体会员国中捍卫这种团结和声援。

由于我们提议的基础是区域方法，它也照顾到次区域的利益，如阿拉伯联盟、加勒比共同体和中美洲。我们提议规定的更多数量的当选席位可在每个区域内部进行适当分配，以确保次区域和其他政治团体的代表性，如伊斯兰会议组织。

通过规定可以立即重新当选，我们的提议也为一些国家长期和甚至连续担任理事国提供了可能性，只要它们各自区域为此目的提名它们。因此，如果四国集团获得区域支持，它们可以希望实现其愿望。然而，在四国集团的方法同我们的提议之间有着两个重要的区别：第一，我们维护了《宪章》所载的主权平等原则；第二，通过定期选举，我们确保谋求代表其区域的任何国家将通过这种选举进程不断对全体会员负责。这确实是民主的精髓。

正式提出我们的建议草案不应被认为我们同意就安全理事会改革的关键问题进行表决。相反，“团结谋共识”仍然相信，安全理事会改革的任何建议如果要取得成功并且是包容性的，必须在协商一致或尽可能广泛协议的基础上产生。提出我们的建议是为了表明我们对早日就安全理事会改革达成协议立场和愿望的严肃性。能够通过耐心的对话和协商达成这样一种解决方法。

因此，我们必须对以下报导表示关切，即决议草案A/59/L.64的提案国——也就是四国集团——将要求在不久的将来对其草案进行表决。这样一种表决将导致灾难：安全理事会改革、联合国改革和国际和平与合作的灾难。

表决将导致联合国会员国的分裂，加剧世界每个地区的紧张，并因而将阻碍《联合国宪章》的核心宗旨。四国集团决议的通过——这是不太可能发生的——将导致僵局。这将在许多年里冻结安全理事会改革的整个问题，迫使全体会员国接受现状。

此外，假如在不太可能的情况下草案获得通过，四国集团的框架决议草案可望导致每个地区产生大量常任席位的候选国。那么，9月首脑会议将成为一个游说市场，各国谋求促进其国家野心或保护其国家利益。主席先生，你的结论文件草案中包含的其他改革建议将被边缘化。联合国改革将成为扩大安全理事会的牺牲品。

与此同时，就安全理事会改革进行的表决也将改变我们正在为9月首脑会议制定的规则。也可以要求就你的协商进程中正在审议的其他有争议的问题进行表决。因此，9月首脑会议的最后结果将会有争议，导致联合国会员国的分裂。

主席先生，我们相信，应当由你来挽救局面，避免不顾一切地陷入灾难。9月首脑会议的筹备进程遵循大会有关我们工作模式的决议。第59/291号决议明确指出，我们的目标是促进“在所有重大问题上尽

可能广泛的一致意见”。不能通过有争议和分裂性的表决来达成尽可能广泛的一致意见。

主席先生，我们希望，你将宣布这一表决不符合为筹备9月首脑会议通过的规则和模式。考虑到意大利常驻代表所提到的为了获得支持而采用的手段，这一表决就更有问题了。我们希望，你不仅不会排定表决，而是恢复你在四国集团同“团结谋共识”之间发起的对话与协商进程，并且你将把非洲联盟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包含进这种对话。只有通过这种对话和协商我们才能达成照顾到所有会员国利益的一致意见，以协商一致意见获得通过，并且有实际的机会确保对安全理事会早日进行公平的改革。

主席（以法语发言）：大会就此结束了本阶段对其议程项目53的审议。

工作方案

主席（以法语发言）：我谨通知各位成员，原定于2005年7月27日的第13次非正式全体会议将于2005年7月28日星期四上午10时在第一会议室举行，以讨论主席关于大会9月高级全体会议结论文件草案的订正本。

下午4时散会